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二零二四年六月

释义

本说明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缩略语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挂牌公司、日信高科	指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信有限	指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东莞市日信钢模配件有限公司）
奇创投资	指	珠海市奇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城润投资	指	珠海市城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正信十二号	指	珠海市联合正信十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扬州孚谨一号	指	扬州孚谨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汉商汉丰	指	新余新汉商汉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孚弘	指	山东孚弘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工控盈信	指	广州工控盈信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工创富鑫	指	广州工创富鑫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莞广发信德	指	东莞广发信德一期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达益景霖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达益景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舟山共广	指	舟山共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正信二号	指	珠海市联合正信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公司前身为日信有限，成立于 2014 年 2 月 14 日，并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现将本公司自日信有限成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

（一）2015 年 6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暨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6 月 1 日，日信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下事项：

①曾启生将其所持公司 3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9 万元）以 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温小华；

②曾启生将其所持公司 4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12 万元）以 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来安；曾启生将其所持公司 1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3 万元）以 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曾信明；

③陈银英将其所持公司 2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6 万元）以 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曾信明；

④日信有限注册资本由 30 万元变更为 300 万元，其中，陈来安新增认缴出资 108 万元，温小华新增认缴出资 81 万元，曾信明新增认缴出资 81 万元；增资后，陈来安认缴出资 1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0%；温小华认缴出资 9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30%；曾信明认缴出资 9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30%。

2015 年 6 月 1 日，曾启生与陈来安、曾启生与温小华、曾启生与曾信明、陈银英与曾信明分别就上述转让事项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2015 年 6 月 4 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股权转让与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来安	120	40
2	曾信明	90	30
3	温小华	90	30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合计	300	100

（二）2016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1 月 25 日，日信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下事项：

①陈来安将其所持日信有限 4%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12 万元）以 1 元的价格转让给赵奇；

②温小华将其所持日信有限 3%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9 万元）以 1 元的价格转让给赵奇；

③曾信明将其所持日信有限 3%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9 万元）以 1 元的价格转让给赵奇。

2016 年 11 月 25 日，赵奇与陈来安、温小华、曾信明分别就上述转让事项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2016 年 12 月 1 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来安	108	36
2	曾信明	81	27
3	温小华	81	27
4	赵奇	30	10
	合计	300	100

（三）2017 年 9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资

2017 年 8 月 24 日，日信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下事项：

①曾信明将其所持公司 12%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36 万元）以 3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任磊；

②曾信明将其所持公司 1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45 万元）以 4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曾广春；

③陈来安将其所持公司 36%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108 万元）以 10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奇创投资；

④温小华将其所持公司 27%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81 万元）以 8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奇创投资；

⑤赵奇将其所持公司 1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奇创投资；

⑥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变更为 1000 万元，其中，曾广春新增认缴出资 105 万元，任磊新增认缴出资 84 万元，奇创投资新增认缴出资 511 万元；

2017 年 8 月 24 日，奇创投资与陈来安、奇创投资与温小华、奇创投资与赵奇、任磊与曾信明、曾广春与曾信明分别就上述转让事项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2017 年 9 月 21 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股权转让、增资、变更住所与营业范围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730	73
2	曾广春	150	15
3	任磊	120	12
合计		1000	100

（四）2018 年 7 月，第三次增资

2018 年 6 月 9 日，正信二号与日信有限及股东奇创投资、曾广春、任磊签署《关于投资东莞市日信钢模配件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约定正信二号以 1000 万元认购日信有限新增的 250 万元出资额，超过注册资本部分全部纳入资本公积。

2018 年 6 月 26 日，日信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日信有限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变更为 1,250 万元，其中，正信二号新增出资 250 万元。

2018 年 7 月 16 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730	58
2	正信二号	250	20
3	曾广春	150	12
4	任磊	120	10
合计		1,250	100

2024 年 3 月 4 日，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日信有限截至 2020 年 9 月 25 日收到股东实缴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深联兴验字[2024]第 05016 号”《验资报告》。

（五）2021 年 12 月，第四次增资

2021 年 11 月 16 日，日信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奇创投资、正信二号、曾广春、任磊分别以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584 万元、200 万元、120 万元和 96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1,250 万元增加至 2,250 万元。

2021 年 12 月 10 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1,314	58.40
2	正信二号	450	20.00
3	曾广春	270	12.00
4	任磊	216	9.60
合计		2,250	100.00

2024 年 3 月 12 日，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日信有限该次增资的实缴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深联兴验字[2024]第 05017 号”《验资报告》。

（六）2021 年 12 月，第五次增资

2021 年 12 月 13 日，日信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250 万元变更为 2,500 万元，新增 250 万元出资全部由新增股东城润投资以 518.90 万元认缴。

2021 年 12 月 27 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1,314	52.56
2	正信二号	450	18.00
3	曾广春	270	10.80
4	城润投资	250	10.00
5	任磊	216	8.64
合计		2,500	100.00

2024 年 3 月 13 日，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日信有限该次增资的实缴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深联兴验字[2024]第 05018 号”《验资报告》。

（七）2022 年 4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1 月 18 日，日信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正信二号将所持公司 18% 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450 万元），以 1,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正信十二号。

2022 年 1 月 18 日，正信二号、正信十二号就上述转让事项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2022 年 4 月 2 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1,314	52.56
2	正信十二号	450	18.00
3	曾广春	270	10.80
4	城润投资	250	10.00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5	任磊	216	8.64
合计		2,500	100.00

（八）2022 年 4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4 月 1 日，日信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正信十二号将所持公司 2.037%的股权（对应认缴和实缴出资额均为 50.926 万元）以 5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夏路吉；将所持公司 1.481%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和实缴注册资本均为 37.037 万元）以 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沈安祥；将所持公司 1.481%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和实缴注册资本均为 37.037 万元）以 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梁铭。

2022 年 4 月 1 日，正信十二号分别与夏路吉、沈安祥、梁铭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股权转让合同。

2022 年 4 月 19 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1,314.0000	52.56
2	正信十二号	325.0000	13.00
3	曾广春	270.0000	10.80
4	城润投资	250.0000	10.00
5	任磊	216.0000	8.64
6	夏路吉	50.9260	2.04
7	梁铭	37.0370	1.48
8	沈安祥	37.0370	1.48
合计		2,500.0000	100.00

（九）2022 年 9 月，第六次增资

2022 年 9 月 12 日，日信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500 万元变更为 2,631.578947 万元，新增 131.578947 万元出资由奇创投资以 1,350 万元认缴。

2022 年 9 月 26 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1,445.578947	54.93
2	正信十二号	325.000000	12.35
3	曾广春	270.000000	10.26
4	城润投资	250.000000	9.50
5	任磊	216.000000	8.21
6	夏路吉	50.926000	1.94
7	梁铭	37.037000	1.41
8	沈安祥	37.037000	1.41
合计		2,631.578947	100.00

2024 年 3 月 14 日，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日信有限该次增资的实缴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深联兴验字[2024]第 05019 号”《验资报告》。

（十）2023 年 1 月，第七次增资

2022 年 12 月 26 日，日信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631.578947 万元变更为 2,799.552071 万元，新增 167.973124 万元出资由城润投资以 1,276.595742 万元认缴。

2023 年 1 月 19 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1,445.578947	51.64
2	城润投资	417.973124	14.93
3	正信十二号	325.000000	11.61
4	曾广春	270.000000	9.64
5	任磊	216.000000	7.72
6	夏路吉	50.926000	1.82
7	梁铭	37.037000	1.32
8	沈安祥	37.037000	1.32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合计	2,799.552071	100.00

2023年5月1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日信有限该次增资的实缴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L0358 号”《验资报告》。

（十一）2023年5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23年4月19日，日信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正信十二号将所持公司2%股权（对应认缴和实缴出资额均为55.991041万元）以2,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汉商汉丰，将所持公司1.425%股权（对应认缴和实缴出资额均为39.893617万元）以1,4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莞广发信德，将所持公司0.075%股权（对应认缴和实缴出资额均为2.099664万元）以7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舟山共广，将所持公司0.50%股权（对应认缴和实缴出资额均为13.997760万元）以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达益景霖。

2023年4月19日，正信十二号分别与新汉商汉丰、东莞广发信德、舟山共广、宁波达益景霖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23年5月18日，日信有限完成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日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1,445.578947	51.64
2	城润投资	417.973124	14.93
3	曾广春	270.000000	9.64
4	任磊	216.000000	7.72
5	正信十二号	213.017918	7.61
6	新汉商汉丰	55.991041	2.00
7	夏路吉	50.926000	1.82
8	东莞广发信德	39.893617	1.42
9	梁铭	37.037000	1.32
10	沈安祥	37.037000	1.32
11	宁波达益景霖	13.997760	0.50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2	舟山共广	2.099664	0.07
合计		2,799.552071	100.00

（十二）2023 年 6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9 日，日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日信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同意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总额 2,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2,800 万元，超过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8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L10379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发行人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9,831.78 万元。2023 年 5 月 19 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23）第 B00391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发行人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23,583.06 万元。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同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L10390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整体变更中以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

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1,445.8103	51.64
2	城润投资	418.0400	14.93
3	曾广春	270.0432	9.64
4	任磊	216.0346	7.72
5	正信十二号	213.0520	7.61
6	新汉商汉丰	56.0000	2.00
7	夏路吉	50.9341	1.82
8	东莞广发信德	39.9000	1.43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9	梁铭	37.0429	1.32
10	沈安祥	37.0429	1.32
11	宁波达益景霖	14.0000	0.50
12	舟山共广	2.1000	0.08
合计		2,800.0000	100.00

（十三）2023 年 10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23 年 7 月 26 日，日信高科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本从 2,8000 万股增加到 3,047.3333 万股，其中山东孚弘以人民币 2,050 万元认缴 47.8333 万股；扬州孚谨一号以人民币 2,950 万元认缴 68.8333 万股，工控盈信以人民币 2,000 万元认缴 46.6667 万股；工创富鑫以人民币 2,000 万元认缴 46.6667 万股；孙希业以人民币 1,600 万元认缴 37.3333 万股。

2023 年 10 月 12 日，日信高科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日信高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1,445.8103	47.45
2	城润投资	418.0400	13.72
3	曾广春	270.0432	8.86
4	任磊	216.0346	7.09
5	正信十二号	213.0520	6.99
6	扬州孚谨一号	68.8333	2.26
7	新汉商汉丰	56.0000	1.84
8	夏路吉	50.9341	1.67
9	山东孚弘	47.8333	1.57
10	工控盈信	46.6667	1.53
11	工创富鑫	46.6667	1.53
12	东莞广发信德	39.9000	1.31
13	孙希业	37.3333	1.23
14	梁铭	37.0429	1.22
15	沈安祥	37.0429	1.22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6	宁波达益景霖	14.0000	0.46
17	舟山共广	2.1000	0.07
合计		3,047.3333	100.00

2024年5月2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日信有限该次增资的实缴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ZL10256号”《验资报告》。

（十四）2024年6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继承）

2024年6月6日，公司股东任磊去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任磊生前无遗嘱、未签订遗赠扶养协议，其遗产由第一顺位继承人即其配偶、父母及子女继承，股权未分割前，由继承人共同共有财产权益。2024年6月7日，任磊全部第一顺位继承人签署《协议书》，约定由任磊长子任霖野继承股东资格并成为公司股东。

2024年6月17日，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及前述《协议书》对公司股东名册进行变更，变更后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奇创投资	1,445.8103	47.45
2	城润投资	418.0400	13.72
3	曾广春	270.0432	8.86
4	任霖野	216.0346	7.09
5	正信十二号	213.0520	6.99
6	扬州孚谨一号	68.8333	2.26
7	新汉商汉丰	56.0000	1.84
8	夏路吉	50.9341	1.67
9	山东孚弘	47.8333	1.57
10	工控盈信	46.6667	1.53
11	工创富鑫	46.6667	1.53
12	东莞广发信德	39.9000	1.31
13	孙希业	37.3333	1.23
14	梁铭	37.0429	1.22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5	沈安祥	37.0429	1.22
16	宁波达益景霖	14.0000	0.46
17	舟山共广	2.1000	0.07
合计		3,047.3333	1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陈保明


温小华


曾信明


曾广春


刘火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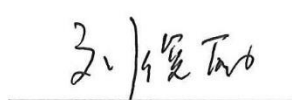

张 雷


邵挺杰

全体监事签字：


周龚桂


覃汝丽


刘俊丽

未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姜学勇


李寿全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1日

